



毛孟靜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Claudia Mo
Legislative Councillor

保安事務委員會主席
陳克勤議員

陳主席：

關於大陸居民申請居權書事宜

保安局局長於 2017 年 12 月 6 日回覆立法會就大陸居民申請居權書提出的質詢，惟答覆內容予人得過且過、逃避責任之感，令人遺憾。就此，本人致函閣下就大陸居民申請居權書事宜向保安局提出更進一步的質詢。

保安局的答覆顯示，自 1997 年以來共 4,926 宗居權書申請被拒，拒絕原因不外乎不符合有關規例。惟局方含糊其詞，拒絕明言當中是否涉及假證件、甚至是假結婚的問題。就此，請問當局：

1. 為何局方及入境處並無備存拒絕原因的分類統計數字？局方會否檢討分類統計項目組成，令備存數字更完整？
2. 為何入境處沒有備存 2002 年或之前批准及拒絕居權書申請的按年統計數字？作為執行出入境管制的政府部門，竟無紀錄此等對本港人口政策極為重要的數據，實在令人費解。
3. 在沒有按年統計數字的 97 至 02 年間，每年平均有 2.7 萬人成功申請居權書，五年合共有 136,628 人，數字接近是 03 年至今的成功申請宗數總和的兩倍。數字之多，令人質疑入境處是否蓄意隱瞞該段時期的增長及走勢。就此，局方有否研究所涉原因為何？



毛孟靜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Claudia Mo
Legislative Councillor

4. 大陸居民申請居權書，有否包含重複申請；如及後成功獲簽發或再被拒，詳情及數字為何；以及有否因此引起任何訴訟或檢控；如有，詳情及數字為何？
5. 在 2004 年拒絕居權書申請的比例，較其他年份為高，原因為何？

就此，保安局及入境處須盡快就以上問題提交直接及清楚的交代，以助各委員跟進。

委員
毛孟靜

2017 年 12 月 8 日